2017年7月17日 本版编辑/张惠军 美术编辑/刘晔

创城记



东光: 把

本报沧州电(通讯员柴庆章 记者李家伟)今年以来,东光县以"创城"为龙头,按照"道德模范带动一批,群众活动引导一批,涵育基地教育一批"的工作思路,重点在"人"上下功夫,着力提升城乡居民文明素质,增强人民群众在创城中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"创城工作千头万绪,物的文明不可或缺,但归根结底,人的文明才最关键",东光县文明办主任张立荣对于创城有着自己的理解。

让身边的好人带动身边人

好人是一盏明灯,他们身上散发的 正能量能够照亮更多人,创建文明县城 就是要发扬"好人文化",点亮这些明灯, 用道德模范的先进事迹带动更多人学好 人、做好人。

群众唱主角,评选身边的好人。东 光县建立"县乡村三级道德模范评议会 制度",出合《村民道德评议会章程》,把 好人评选的触角伸向最基层,解决评选 活动"上热下冷"的问题。全县9个乡镇、 78个村建起了道德评议会。同时,深人 开展身边好人推荐活动,群众通过网络、 电话、写信等方式推选身边的好人。70 人的县道德模范评议会人员来自社会各 界,负责对推荐上来的道德模范候选人 讲行评选。

让身边的好人带动身边人。东光县在 主要街道公园设置好人事迹展牌、制作"德 润东光"专题片、出版好人事迹图书,全方 位宣传好人。还积极举办"德润东光—— 道德模范在身边"巡回事迹报告会,让道德 模范走进机关、学校、企业,让身边人讲身 边事,身边事教育身边人。

今年上半年,东光全县有23人获得县"道德模范奖"表彰,4人人选沧州好人月评好人,1人获得"河北好人"荣誉称号。如今,身边好人不断引发连锁反应,好人好事井喷般涌现,敬好人、学好人,做好事、当好人,好人文化在东光大地蔚然成风。

群众活动贯穿"文明"

"大姨,现在是红灯,请您在路口的等待区等待,请不要挡住左转的汽车,现在咱们正在创建文明县城,谢谢您的支持。"日前,在东光县城主要路口,身穿红马甲、手拿交通指挥旗的志愿者成为街头的一道靓丽风景。

为助力文明县城创建,增强市民文明出行的意识,东光县开展文明交通志愿服务活动,活动由省市文明单位的志愿者和交警大队联合开展,通过近一个月的活动开展,行人闯红灯、占道行驶等不文明行为大幅减少。

今年以来,东光县开展一系列群众 性活动,将文明创建向机关、部门、团 体、单位社会细胞拓展。开展文明市场、诚信商场、诚信企业创建活动,营造规范守信的市场环境;开展"演讲角"宣讲活动,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,传播孝敬、友善、节俭和诚信;开展以身边的好党员评选活动,全面提升干部为民服务意识;开展"我们的节日""红色经典诵读""红歌大家唱""道德模范进校园"系列活动, 弘扬文明新风。

"文明跟每个人都有关系,就是从不乱扔垃圾、不随地吐痰、不乱闯红灯开始,通过开展各类活动,就是让市民把文明时刻记在心间。"张立荣说。

涵育基地覆盖城乡

"孝道,中国人的血脉;民族复兴,中国梦;德,礼……"一系列图文并茂、造型各异的价值观展牌,亮相于东光县元曲公园,吸引诸多群众驻足观看。

东光县依托元曲文化公园、普照公园、烈士陵园、氧生园森林公园等现有7处公园及文化活动场所,建成7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涵育基地。涵育基地覆盖城乡,涵盖网上网下,利用景观架展牌、LED屏以及好人展牌、善行功德榜、暖心电台等多种形式,着重诠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各层面的深刻内涵,提醒和规劝群众从小事做起,感悟文明、实践文明,把文明变成市民的精神气质和自觉行为。

涵育基地建设要与时俱进接地气, 东光县抓住互联网时代的传播特点和受众心里,建成网上涵育基地——"德润东光"微信公众号,开展"道德模范评选""不文明行为随手拍""创城一线"等一系列线上线下融合互动的创建活动,得到了网民们的热情支持,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自觉从自己做起,从身边做起,成为创城活动的"铁杆粉丝"。

"文明是一座城市的幸福底色和品质。人的素质的提升和文明习惯的养成是一个蝶变的过程,我相信通过潜移默化引导教育带动,文明就会凝聚成每个人信念和追求,只有这样文明县城创建才会充满动力和活力",张立荣说。

创城 进行时

承德县志愿者不惧烈日 共营文明交通环境

本报承德电(记者陈宝云 通讯员闰国辉)为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告别不文明交通行动,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和支持道路交通管理的良好氛围,营造道路交通良好环境,近日来,每至上下班高峰时段,承德县城各主要路口,都会看到和交警一起维持秩序的文明交通志愿者的身影。

虽然天气持续高温,但承德县广大文明交通志愿者们不辞辛苦,每天都会在上下班高峰时段准时到达主路口挥动小旗,高声提醒和劝导乱穿马路的行人、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的非机动车、闯红灯和乱停放的机动车等,引导居民遵守交通规则。遇到问路的行人,志愿者积极为行人指路,遇到行动不方便的老人过马路主动上前搀扶帮助。

"请等一下,绿灯亮了你再过斑马线,请你注意安全!"

"您好,我们是维护交通秩序志愿者,请您不要乱 闯红灯。谢谢您的合作!"

文明交通志愿者用实际行动帮助居民养成文明 出行的良好习惯。

"我们的交警同志真是太不容易了,我就在这站了这么几天,脸、脖子、胳膊上都紫外线过敏了,起了好多的红色斑点,家里人见了劝我说'想献爱心咱们捐个三两千的,何必站太阳底下受这份罪呀',工作虽然辛苦,但我们的行动让很多的市民改掉不遵守交通规则的陋习,越来越多的人愿意自觉地配合我们的指挥,等红灯的时候不再闯线,越线,在线后安静等待绿灯成了广大市民的自觉行为,这一点变化让我们感觉很自豪、很有成就感,我一定会坚持下去的。"志愿者吕艳梅经过这几天的劝导工作感慨道。

据观察,现在还是有部分市民闯红灯和横穿马路,但大部分人还是非常遵守交通规则的,有些人因赶时间想闯红灯,但最后被劝了回来。

衡水市11家单位 面向公众开放内部卫生间

本报衡水电(记者焦磊)日前,衡水市文明办、市城管综合执法局联合发出通知,要求市区沿街各单位和商业门店(学校、涉密单位除外),面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内部卫生间。近日,衡水市区首批11家单位已面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内部卫生间,切实解决了卫生间少、群众如厕难的问题。

近日,衡水市邮政管理局(育才南大街209号)、哈励逊国际和平医院(人民东路180号)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(永兴西路1189号)、市环保局(自强街120号)、市出入境检验检疫局(人民西路1396号)、市农牧局(西院:人民西路1551号)(东院:育才南大街262号)、市交通运输局(胜利东路205号)、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管理办公室(人民西路1819号)、衡水海关(南外环88号海关大楼)、市审计局(人民西路1198号)、市国税局(人民西路1085号)共11家单位、率先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内设厕所,并及时保持清洁卫生,同时配备卫生纸等用品,方便广大市民使用。

开放单位内设厕所的举措,得到了市民的称赞, "支持,如厕问题是大事情,我时常看到有的男人在大街上解手,真的很不文明","这是为民办了件实实在在的好事","向公众开放卫生间是城市文明的体现"。

根据通知要求,市区内沿街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商店、饭店、酒店、医院、火车站、客运站等公共服务单位及经营服务性场所,在工作(营业)期间将内部卫生间免费向公众开放,并悬挂由市文明办、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统一制作的"社会对外开放卫生间"标识牌,为广大群众提供如厕便利,目前正在逐步开放。

下一步,衡水市城管综合执法局将进一步完善公 顾使用标准,引导各门店、部门加强对开放卫生间的 管理,同时将结合宣传等部门增强市民爱护环境文明 素质,做到文明如厕,建立考核考评机制,对卫生间开 放情况进行督导。

